

105B-20338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1號  
承辦人：江佳穎  
電話：(02)22577155 分機2353  
傳真：(02)22536548  
電子信箱：AQ5750@ntpc.gov.tw



2415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  
受文者：新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新北衛食字第10509387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案內相關資料1份

主旨：檢送案內所陳「膚必達皮膚軟膏」藥品涉違反衛生法令相關  
規范資料1份，為維護國民之健康與安全，請轉知所屬會員  
勿販售供應與使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5年5月20日FDA企字第1050020268號函辦理。
- 二、檢附案內相關資料1份。

正本：新北市藥師公會、新北市藥劑生公會、新北市醫師公會、新北市西藥商業同  
業公會、新北市商業會  
副本：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含附件)

# 局長 林奇宏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Handwritten signature/initials

編		保存年限	
號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香港事務局商務組 函

機關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1503 室  
 承辦人：曾偉強  
 聯絡電話：(852)25251694  
 傳真：(852)25217711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7 日

發文字號：台港(商組)字第 10501610540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hk-cream01.jpg、hk-cream02.jpg)

食品藥物管理署



主旨：陳報「香港衛生署呼籲民眾勿購買或使用含未標示藥物成分的膚必達皮膚軟膏」情形，謹報請鈞參。

說明：

- 一、依據香港政府新聞公報 2016 年 5 月 16 日網站資料辦理。
- 二、香港衛生署 5 月 16 日呼籲市民，切勿購買或使用一款名為「膚必達皮膚軟膏」(如附件)的產品，因該產品被發現含有未標示的藥物成分，以及在盒上標示虛假的香港註冊編號。
- 三、該署發現一間位於青衣的店鋪供應上述產品，並取得樣本作化驗。其化驗結果顯示，該樣本含有第 1 部毒藥「克霉唑」及「倍他米松」。此外，該產品並非香港註冊的藥劑製品。
- 四、該署發言人表示，含「倍他米松」的外用製劑一般用作治療皮膚炎症，只可按照醫生建議使用，並只可於註冊藥劑師監督下在藥房憑醫生處方購買。不適當使用如「倍他米松」的類固醇，可引致嚴重副作用，例如庫欣氏症候群，病人會出現圓臉及肌肉萎縮等病徵；「克霉唑」一般作外用治療真菌感染，可刺激皮膚及引致過敏反應等副作用。

正本：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副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香港事務局商務組

Formula:		Indications:
Undecenoic Acid	5%	Effective for eczema, skin allergies, insect-bites, pruritus and athlete's foot.
Salicylic Acid	2.5%	
Diphenhydramine	2%	
Menthol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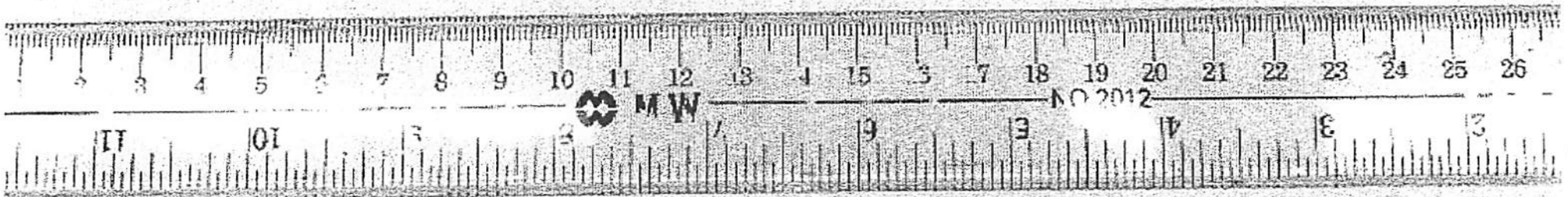
Directions: Apply with a brush on the affected parts 3-4 times a day.

### 膚必達皮膚軟膏

Indications:  
Effective for eczema, skin allergies, insect-bites, pruritus and athlete's foot.

Formula:	
Undecenoic	5%
Salicylic Acid	2.5%
Diphenhydramine	2%
Menthol	1%

Manufactured: Aristopharm A.G. Switzerland



**Turboderm - M  
Cream**

**Turboderm - M  
Cream**

For External Use Only

Store in cool and dry place



**M W**

NO.2012